

##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，实到七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撤销“业务中心”，分设成立“百货事业部”、“商业体验中心事业部”；撤销“全渠道营运中心”，设立“营运部”；新设“新业态事业部”、“新大新事业部”；撤销“批发中心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七日